

# “春节假期加班费”必须依法支付

特约评论员 胡建兵

有不少人因为工作性质等原因,春节期间仍须工作。今年春节连休8天,加班工资怎么算?根据我国劳动法相关规定,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也就是说,春节期间,年初一至年初三,如果员工加班的,应该按照其工资的3倍支付加班工资。由于春节假期另外5天是借用的双休日,在这5天里工作又不能调休的,应该按本人工资的2倍支付加班费。需要注意的是,不管是300%还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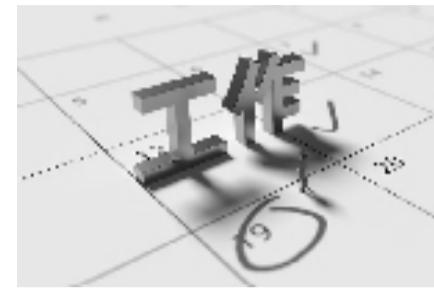
200%的加班工资,都是用人单位在支付劳动者月工资之后,再另外支付的。

国家团圆、享受天伦之乐是国人过年最大的愿望。然而,因为种种原因,总有一大批人在春节假期不得不坚守岗位、继续上班。也有的劳动者就地过年,正好单位也需要人员在岗,于是便主动在春节期间加班。不论是“被动”加班还是主动加班,加班费都不能“短斤缺两”。

近年来,一些用人单位为了减少用工成本,以“春节以后补休”“值班不算加班”等理由不发加班费。这无疑是违法的。员工享受春节加班费,是法律法规给予的权利。加班费怎么发,不能任由用人单位自己说了算,而是该由法律说了算。

一些用人单位不给员工发放足额加班费,除了有些劳动者不敢、不会主张权利等原因,一大重要原因是有关部门没有严查此事、没有严加约束。有关部门要有作为、敢作为,更要主动作为,比如开展拉网式检查、随机抽查,一旦查到不发放春节加班费的用人单位,就依法依规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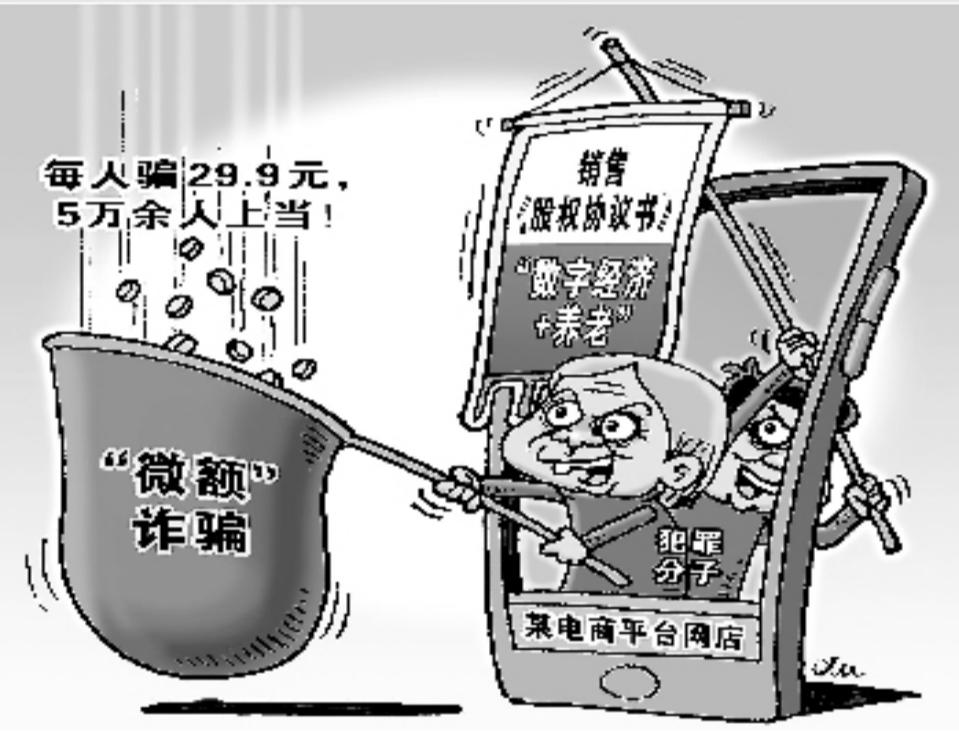
根据我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用人单位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加班费或者经济补偿;逾期不支付的,责令用人单位按应付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一百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



春节将至,期待更多用人单位能够依法支付“春节假期加班费”,有关部门也要加强对各用人单位春节加班费发放情况的督查,刚性执法,让春节加班费落到实处,确保广大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 “小案”也是案 件件用心办

【微额】骗局



每人骗29.9元,全国5万余人上当,被害人遍布30个省区市。主导制造这场“微额”骗局的,是一名70多岁的老太太和两名无业人员。日前,吉林省磐石市公安局通报,当地警方破获一起打着“数字经济+养老”项目幌子实施诈骗的案件。

张璁

近日,在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上,最高法要求用心用情办好关系民心向背的“小案”;在全国检察长会议上,最高检提出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办好“关键小事”,一开年就摆在了突出位置。

一枝一叶总关情,“小案”里有“大民生”。相较于引人注目、社会关切的“大案”,司法机关接办的“小案”,通常标的额较小、法律关系简单。然而,“案小”不代表“事小”。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必然要求。一场邻里纠纷的解决,可能就化解了多少年的积怨;一起农民工欠薪案的办理,或许就会让一家人安心过年,每一件“小案”对牵涉其中的个人与家庭来说都是天大的事。司法机关用心用情用力办好“小案”,对于当事人来说关乎的是切身利益,对于社会来说关乎的是和谐稳定。

群众打官司是为了解决问题、寻求正义。司法实践中,有的案子在程序上结了,但当事人的“心结”却还没有解开。法律是有温度的,司法工作也是做群众工作。因此,对待“小案”既不能推诿扯皮、程序空转,更要避免出现机械司法、就案办案。办好“小案”,就要“把屁股端端正正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懂得群众语言、熟知群众诉求,急群众之所急,想群众之所想,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想问题、做决策、办事情。

“小案”办得好,人民群众更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是衡量“小案”办理效果的“金尺子”。常见多发、贴近生活的“小案”里有群众的切身利益,办好“小案”就要准确把握群众诉求,让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实实在在的尊重和保障。司法公开让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感可信,办好“小案”就要以公开促公正,充分保障人民群众诉讼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与监督权,在司法过程中加强释法说理、以案释法,让公平正义的实现过程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

“小案”里还蕴含着法治的“大道理”。企业有什么发展的烦恼?办好各类经营主体的“小案”,就是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某类纠纷为何易发多发?善于发现“小案”暴露的漏洞缺陷、解决根源问题,就是在完善社会治理。对于司法机关而言,每一个“小案”的处理,体现的是司法担当和公信力,传递着的是法治的温度和力量。用法治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就要认认真真、扎实办好“小案”,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让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强、更实,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

## 让实然性落实在浙江政法战线蔚然成风

(上接1版)

坚持实然性落实,就要找准“抓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越是复杂的工作越要抓到点子上。抓落实决不能眉毛胡子一把抓,必须选好抓手,确保抓在关键处、踩在点子上。从长期看,我们的工作重点和目标就是加快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为我们省“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护航添彩;从今年看,我们的工作重点就是着重抓好政法机关党的政治建设、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政法改革和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等7项具体工作,全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任务虽艰巨,但使命光荣。做到实然性落实,就要求我们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找准抓手、建好载体、搭好平台,善于从事关全局性、根本性、关键性问题入手,集中精力抓大事、办要事、解难事,全力以赴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跃升,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省域先行迈出坚

实步伐。

坚持实然性落实,就要用好“推手”。控制论中有个著名的“衰减理论”,说的是:一项工作完成90%通常会被认为很不错了,但从更大范畴看,如果每件事情的每个环节都只完成90%,只要5个90%相乘,结果就会变成“59.049%”。这不只是一道算术题,更道出了抓落实的一个规律:层层落实如果层层衰减,那么每一个层级看似不错的“90分”,最终却会导致“59分现象”。无论是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还是一体推进平安浙江和法治浙江建设,都涉及多个层级、多个环节。只有各层级、各环节都做到最好、形成闭环,顶层设计才会有好结果。做到实然性落实,就要求我们拧紧责任链条,破解“衰减效应”,用足用好督导检查、考核奖惩等推手,督出认识、督出进度、督出实效,考出精气神、考出竞争力、考出执行力,确保既定部署的各项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

坚持实然性落实,就要当好“舵

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上面要求人、在后面推动人,都不如在前面带动人管用。无论是推动各项政法工作落地见效,还是锻造“最讲政治、最崇法治、最能担当、最敢斗争、最重形象”的新时代浙江政法铁军,都需要更好地发挥政法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的示范引领作用。做到实然性落实,就要求各级政法领导干部坚持以上率下,带头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带头做到事不避难、义不逃责,带头练就抓落实过硬之功,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抓给一级看,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以“头雁效应”激发“群雁活力”。

唯实干者进、唯实干者成,唯实干者胜。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省域先行不需要旁观者,抓落实更没有局外人。我们要坚持把实然性落实贯穿全年工作始终,以“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的昂扬姿态,扎扎实实抓落实、踏踏实实干工作,在全省政法系统形成人人抓落实、个个会落实、事事能落实的良好局面。